

证券代码：688116
转债代码：118005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债券简称：天奈转债

公告编号：2024-021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97,157,487.11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74,637,337.5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4,562,66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1,420,400 股（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后为 343,142,26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2,942,679.8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4.64%，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 106,807,340.5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5.94%，上述回购已经实施完毕。

综上，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209,750,020.34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0.5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员工持股计划/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